

# 肥城市应急管理局

## 全市工贸企业防范高温天气安全生产风险 提示函

各镇街，高新区、经开区，各工贸企业：

近期，省、市气象部门持续发布高温橙色预警信息，为切实做好工贸行业企业高温天气应对工作，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市应急管理局发出如下风险提示：

（一）切实加强用电安全管理。高温季节用电量猛增，各种设备、电缆、电线在高温、高负荷情况下运转，发热、断裂和短路等风险因素增加。各企业要安排持有电气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专业人员加强巡查检修，强化职工用电安全教育，严禁私拉、乱接电线电路，严禁超负荷用电，严防引发火灾、触电事故。

（二）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管理。高温环境下地下有限空间有毒有害气体易挥发、积聚。各企业、单位要严格落实有限空间作业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提高作业人员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防范技能，严禁遇到突发情况盲目施救。高温天气下非必要禁止实施有限空间作业，确需作业的必须安排一名厂级领导现场带班指挥和监护，严格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作业规程，确保安全作业。

(三) 扎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各企业要根据高温期间的生产特点，特别是室外作业，高温作业的工作岗位要合理调整工作时间，避开高温时段作业。对工作环境较差的岗位，要采取临时物理降温、增加通风条件等措施。对不适合高温作业环境的劳动者，及时调整作业岗位。配足饮用水和常备药品，防止高温中暑，确保职工身心健康。

(四) 切实加强动火作业管理。加强焊接、切割等动火作业安全管理，生产作业区域，特别是粉尘、易燃物品聚集区域进行动火作业，要严格执行作业审批等动火作业管理制度，严防火灾和粉尘爆炸事故发生。

(五) 严格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管理。夏季高温天气有毒气体挥发、扩散速度加快，要加强相关工作岗位人员防中毒安全管理工作。危险化学品仓库应保证通风良好，严格控制库房温湿度，严格按标准分区分类储存，适当控制库存数量，严禁相互禁忌的化工品混存混放。要采取针对性的降温措施，防止因温度、压力升高导致罐、桶、钢瓶、管道等破裂引发事故。

(六) 加强气瓶安全管理。氧气、一氧化碳、乙炔等工业气瓶，高压气体在烈日照射和高温环境中温度上升，体积膨胀，发生气瓶爆炸的风险增加。要切实加强工业气瓶安全管理，严格落实相关安全储存、搬运和使用规定，严防管理不当引发事故。

(七) 其他需要防范的风险。在做好高温天气安全防范的同时，严防高温可能带来的强对流天气。要重点加强金属冶炼企业、涉粉涉爆企业、液氨制冷、涉重大危险源等工贸高危行业企业等现场安全管理，严防强对流天气带来的暴雨、雷电、冰雹、大风等气象灾害引发各类事故发生。

请各镇街区单位迅速将该风险提示函转发至辖区内全部工贸企业，督促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周密安排部署，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